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管制人員：政制事務局局長
第 2 節會議

決策局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AB001	0163	楊森	144	政制事務
CAB002	0164	楊森	144	政制事務
CAB003	0165	楊森	144	政制事務
CAB004	0447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5	0448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6	0449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7	0450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8	0649	何秀蘭	144	政制事務
CAB009	0650	何秀蘭	144	政制事務
CAB010	0771	曾鈺成	144	政制事務
CAB011	0786	何秀蘭	144	政制事務
CAB012	0899	田北俊	144	政制事務
CAB013	0963	田北俊	144	政制事務
CAB014	1326	劉千石	144	政制事務
CAB015	1327	劉千石	144	政制事務
CAB016	1488	李華明	144	政制事務
CAB017	0186	劉千石	710	選舉事務
CAB018	0240	李柱銘	163	選舉事務
CAB019	0241	李柱銘	163	選舉事務
CAB020	0242	李柱銘	163	選舉事務
CAB021	0446	葉國謙	163	選舉事務

決策局編號

CAB 001

問題編號

016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去年實行了哪些措施，以落實資源增值計劃，並減少多少開支？

在 01-02 年度，政制事務局計劃如何進一步落實資源增值計劃，並預計會減少多少開支？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在 2000-01 財政年度，政制事務局已達成資源增值計劃所定節省 5% 的目標，透過刪除 6 個非首長級職位，共節省 200 萬元。這些職位包括 1 個高級政務主任職位、2 個一級私人秘書職位、1 個二級私人秘書職位、1 個文書主任職位和 1 個機密檔案室助理職位。雖然本局並沒有為 2001-02 財政年度設定節省開支的目標，但我們會繼續尋求其他方法，透過重整工作流程和使用資訊科技，務求善用人力資源。我們亦會採取措施，以減少辦公室開支，如紙張、長途電話、租車和文具等。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推廣認識《基本法》的工作，政府分別在 98-99 年、99-00 年及 00-01 年內已撥款多少及進行了哪些計劃，以及在 01-02 年，計劃撥款多少及將會進行哪些計劃？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基廣會）在 1998 年 1 月成立時，當局已預留 1,000 萬元，供推廣《基本法》之用。在 1998-99 和 1999-2000 年度，基廣會分別撥出 527 萬元及 473 萬元贊助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舉辦各項推廣活動。推廣活動的一覽表載於附件 A。值得注意的是，部分在 1999-2000 年度獲基廣會通過的活動是在 2000-01 年度舉行，以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1999-2000 年度獲撥的 473 萬元中，在 1999-2000 年度的實際開支為 293 萬元，而在 2000-01 年度的預算開支為 175 萬元。預計會有 5 萬元餘款，不過有關款額仍有待最後結算才可確定。

2. 由於 1,000 萬元撥款已全數批出，基廣會決定自 2000-01 年度開始，由決策局和部門的每年部門開支承擔推廣《基本法》的支出。在 2000-01 財政年度，各有關決策局和部門合共撥出約 375 萬元，供推廣《基本法》之用。推廣活動的一覽表載於附件 B。

3. 至於 2001-02 年度，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正籌劃推廣《基本法》的活動和行動計劃。這些推廣活動的開支將由他們本身的經常開支分目項下支付。目前推廣活動和其預算開支的詳情尚未備妥。就政制事務局方面，我們會繼續協調這些工作，並負責《基本法》網頁的運作。除此之外，我們已獲撥款 556 萬元，用以在未來兩個財政年度（即 2001-02 及 2002-03 年度）舉辦一系列緊密的宣傳活動，加強市民對《基本法》個別條文的認識。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1998-99 及 1999-2000 年度 《基本法》推廣活動一覽表

1998-99 年度

本地社區

-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舉辦《基本法》研討會
-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在 18 區舉行《基本法》嘉年華會
- 民政事務局舉行連串宣傳活動（包括在地鐵車廂和各海底隧道出口登廣告；製作宣傳短片、袖珍日記簿和紀念品）
- 民政事務局舉行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的宣傳活動
- 透過民政事務局的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贊助非政府機構舉辦各項活動（包括問答比賽、展覽、嘉年華會和研討會）

教師與學生

-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舉辦大專生辯論賽

公務員

- 公務員事務局舉辦巡迴展覽和部門間的問答比賽

其他

- 政制事務局設立基本法資源中心
- 政制事務局設立《基本法》網頁

1999-2000 年度

本地社區

- 非政府機構透過民政事務局的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撥款，舉辦活動（包括問答比賽、展覽、嘉年華會、網頁設計比賽、研討會、製作電視節目、標語設計比賽和印製傳單）
- 民政事務局舉辦宣傳活動，以提高本地社區對《基本法》的興趣（製作海報、小冊子和紀念品）

教師與學生

- 教育署製作唯讀光碟，向中小學生推廣《基本法》

- 透過教育統籌局的高等教育院校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撥款，在大專院校舉行 5 項活動（包括問答比賽、辯論比賽和電腦遊戲設計比賽）

紀念《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的活動

- 民政事務局於 2000 年 4 月至 9 月期間，在 6 個公共屋邨舉行巡迴展覽
- 律政司和香港大學法律系合辦憲法研討會，於 2000 年 4 月 28 日和 29 日一連兩天舉行
-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於 2000 年 4 月 1 日舉行研討會
- 基廣會資助、政府新聞處籌辦的宣傳活動，包括製作海報、大型橫額和宣傳短片
- 透過教育統籌局的高等教育院校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撥款，在大專院校舉行 5 項活動（包括嘉年華會、網頁設計比賽、電腦遊戲設計比賽、填詞比賽及徵文比賽）

其他

- 政制事務局進行一項公眾對《基本法》認識和理解的調查

2000-01 年度《基本法》推廣活動

決策局／部門

工作計劃

- | | |
|-------------------|--|
| 政制事務局 | (1) 調查市民對《基本法》的認知程度
(2) 改善“基本法網頁”的設計和內容 |
| 民政事務局 | (1) 非政府機構透過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撥款，舉辦《基本法》推廣活動
(2) 網頁設計比賽
(3) 訓練課程及其他推廣活動 |
| 政府新聞處 | (1) 製作電視及電台宣傳短片和聲帶
(2) 把電視宣傳短片製作成錄像光碟，以供派發
(3) 印製《基本法》宣傳單張及常見問題便覽
(4) 製作海報和大型橫額
(5) 在 2000 年 4 月至 7 月舉行《基本法》頒布 10 周年巡迴展覽 |
| 教育統籌局 | (1)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舉辦《基本法》多面體 – 全港大專生辯論賽
(2) 透過高等教育院校基本法推廣資助計劃撥款，舉辦《基本法》推廣活動
(3) 進行其他宣傳活動 |
| 教育署 | (1) 為中學教師及學生在 2000 年 12 月 8 日舉辦“基本法在香港特區的實施論壇”
(2) 製作三輯《基本法》電視節目彙編光碟
(3) 委託大專院校為中小學教師及校長開辦公民教育培訓課程（包括《基本法》課程單元）
(4) 香港基本法推介聯席會議舉辦中學校際辯論比賽 |
| 公務員事務局及
公務員培訓處 | (1) 舉辦培訓研討會
(2) 舉辦推廣《基本法》活動創作比賽
(3) 舉辦《基本法》歌唱比賽
(4) 製作《基本法》遊戲套件
(5) 編印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中英文並列）小冊子 |

決策局編號

CAB 003

問題編號

0165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01-02 年度，政府會撥款多少及有何計劃進一步發展與港澳辦和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

提問人： 楊森議員

答覆：

與港澳辦的工作關係

政制事務局與港澳辦緊密合作，使香港特區政府能與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部門進一步發展及維持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我們負責處理與中央人民政府和其他內地部門之間的官方交流事宜，並就有關事項向部門提供意見。

2. 負責上述職務及其他工作的 6 個常額職位在 2001-02 年度的員工開支為 400 萬元。

3. 在 2001-02 年度，我們已預留 30 萬元，用作邀請內地省市官員來港訪問，以加強他們對香港特別行政區和"一國兩制"的認識。

與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

4. 本局綜覽香港特區處理對外事務的情況，並擔當全面統籌的角色，處理香港特區政府與特派員公署之間的聯繫事宜。我們與特派員公署緊密合作，以確保在處理香港特區的對外事務方面，完全符合《基本法》，並切合香港特區的實際需要。

5. 負責上述職務及其他工作的 5 個常額職位在 2001-02 年度的員工開支為 350 萬元。

6. 為進一步發展我們與特派員公署的合作和交流，我們已在 2001-02 年度預留 11 萬 5,000 元，用以邀請外交部負責處理香港特區事務的北京官員訪問香港。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3.3.200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為增加公眾人士對基本法個別條文的認識和了解，將會籌備的一系列緊密宣傳活動之詳情為何？預計的開支和具體分項內容？
- (b) 為了解市民對基本法的認知程度及尋求推廣基本法的有效方法的調查將於何時進行及完成？
- (c) 上述調查的有關開支及具體分項用途？
- (d) 落實調查進行後的改善建議開支？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 (a) 政制事務局已獲撥款 556 萬元，在 2001-02 及 2002-03 兩個財政年度進行一系列緊密的宣傳活動。我們計劃在首年動用約 280 萬元，並考慮透過不同方法，宣傳與市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的《基本法》條文。在策劃推廣活動時，會參考一項有關市民對《基本法》認知程度調查的結果。我們預計會在 2001-02 度的第一季敲定推廣活動的計劃，因此，現時未能提供預算開支的詳細分項數字。
- (b) 一如上文所述，為了解市民對《基本法》的認知程度及尋求推廣《基本法》的有效方法，政制事務局已在政府統計處的協助下，委託調查公司在 2000 年第四季進行一項《基本法》意見調查。調查報告將於 3 月底或 4 月初完成。
- (c) 《基本法》意見調查的費用為 30 萬元。
- (d) 《基本法》意見調查的四個指定調查對象為“本地社區”、“教師”、“學生”和“公務員”。基本法推廣督導委員會將在制定未來推廣策略和計劃時，考慮調查的結果。由於推廣計劃尚待制定，所以未能提供有關的預算費用。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05

問題編號

044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就加強與廣東省的聯繫一事上，將增設甚麼新渠道？涉及的開支為何？
- (b) 預計對加強雙方溝通的事宜上，將帶來甚麼效益？
- (c) 會否檢討及評估過往的雙方溝通聯繫方式的成效？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 (a) 政制事務局負責統籌香港特區政府與廣東有關當局之間的溝通。這些溝通渠道包括邊境聯絡制度和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前者處理粵港兩地的跨境事宜；而後者為特區與廣東省提供渠道，商討在重大事項如環境保護和旅遊等方面的合作。我們在這些渠道下設立多個委員會和專家組，討論和研究具體項目。

我們會繼續利用現有的溝通渠道，加強與廣東當局的聯繫和合作。如有需要，我們會協助有關決策局／部門在現有渠道下設立新的委員會或專家組，研究雙方關注的具體事項。所需開支是要在設立有關委員會或專家組時才能作出估計。預計這方面的開支會由有關決策局／部門承擔。

- (b) 成立委員會或專家組能讓香港特區政府的有關決策局／部門與廣東當局就具體問題或合作建議進行深入研究，亦可加深彼此認識和合作。
- (c) 我們會不時覆檢現有溝通渠道的成效，特別在粵港邊境聯絡年會及粵港合作聯席會議的全體會議上，雙方會覆檢和評估溝通渠道的成效。我們認為現有渠道運作良好。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06

問題編號

044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研究引入政黨法的事宜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在 2001-02 年度，有何具體工作？涉及的開支內容。
- (b) 就上述事宜，政府會根據甚麼準則以釐訂是否及何時有需要就立法建議徵詢市民的意見？若需要進行諮詢，估計何時會進行有關的諮詢。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
- (a) 按照 1999 年政制事務局施政方針所承諾，我們已在 2000 年立法會選舉結束後開始研究有關引入政黨法的可取性和可行性，當中會考慮不斷演變的選舉制度和香港的實際政治情況。這項研究的開支將由本局現有資源承擔。
 - (b) 有關研究仍處於初步階段。至於將來是否會諮詢公眾，現時是言之過早。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07

問題編號

045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研究利用更多科技以改善選舉安排的可行性一事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在 2001-02 年度，有何具體工作？涉及的開支內容。
- (b) 預計有關的可行性研究，何時完成？
- (c) 政府會否就可行性研究的建議諮詢市民？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 (a) 該項可行性研究旨在探討發展一套新的選民登記電腦系統在技術上是否可行。這個系統是為方便選舉事務處保存及管理選舉紀錄而設。倘若建議方案獲政府接納，我們便會向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以進行詳細的系統設計和推行。我們已在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總目 710 電腦化計劃項下預留 6,500 萬元，進行這項計劃，預計 2001-02 年度的開支為 200 萬元。除發展新的選民登記電腦系統外，該項研究亦會探討可否在選舉工作中更廣泛使用資訊科技。我們會先審議研究的結果，然後才決定是否推行有關研究建議。
- (b) 研究預計會在 2001 年上半年內完成。
- (c) 我們會在適當時候就可行性研究的建議諮詢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委員。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08

問題編號

064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2001 至 2002 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當局表示會繼續研究引入政黨法的可行性。當局可否告知：

- (a) 在進行研究時，會否事先徵詢學者及各政治團體的意見？
- (b) 在研究方面的進展如何？預計研究的報告將在何時公開讓公眾參閱？
- (c) 有關研究涉及的開支是多少？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a)及(b) 按照 1999 年政制事務局施政方針所承諾，我們已在 2000 年立法會選舉結束後開始研究有關引入政黨法的可取性和可行性，當中會考慮不斷演變的選舉制度和香港的實際政治情況。有關研究仍處於初步階段。至於將來是否會諮詢公眾，現時是言之過早。

- (c) 這項研究的開支將由本局現有資源承擔。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09

問題編號

065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進一步發展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及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的工作關係方面，當局可否告知在 1999 及 2000 年政制事務局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及外交部駐香港特別行政區特派員公署分別進行了多次官員交流？每次討論的議題是甚麼？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緊密合作，使香港特區政府能與中央人民政府（中央政府）和內地其他部門進一步發展及維持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官方交流的方式包括電話討論、信函及會議等。在 1999 和 2000 年，除了通過信函或電話接觸外，我們與港澳辦曾舉行 7 次會議。討論的議題包括以下主要範疇 –

- (a) 中央政府和香港特區政府的工作關係；
- (b) 香港特區政府決策局和部門與內地對口單位的聯絡渠道；
- (c) 香港與廣東的合作；
- (d) 修改《基本法》的機制；
- (e) 有關“回鄉證”的事宜；
- (f) 有關港人在內地遇上困難的求助個案轉介機制；
- (g) 中央政府和省市官員到香港特區的訪問；以及
- (h) 特區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 50 周年成就展。

2. 政制事務局亦與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特派員公署）緊密合作。兩者間官方交流的議題包括 –

- (a) 洽談及議定香港特區與外國政府之間的國際協議；
- (b) 香港特區參與國際組織和會議事宜；
- (c) 設立領事館及其他領事事宜；
- (d) 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須承擔而又適用於香港特區的國際義務；以及
- (e) 就中華人民共和國已成為或即將成為締結方的國際協議，研究是否適用於香港特區。

官方交流以會議、電話討論及信函等方式進行。我們並無就我們與特派員公署的官方交流作統計，不過，這類交流是經常進行的。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0

問題編號

077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1 年至 2002 年度需要留意的事項中，並未提及行政長官去年施政報告內提出將進行主要官員責任制的研究，這是否表示政制事務局並未在 2001 年預算中，撥出任何款項用作有關研究？

提問人： 曾鈺成議員

答覆：

我們沒有在 2001-02 年度的預算內另外預留撥款，作為本局參與主要官員問責制研究所需開支，原因是我們預計本局的現有撥款應可承擔這項額外工作。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1

問題編號

078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總目：(163)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轄下部門／辦事處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

(1) 在 2000-01 年度有否撥款進行顧問研究？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	顧問費用	研究的現況 (籌劃中／進行中／已完成)

(2) 在 2001-02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	顧問費用	研究的現況 (籌劃中／進行中／已完成)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在 2000-01 及 2001-02 年度，我們均沒有預留撥款供政制事務局進行顧問研究。至於選舉事務處方面，有關發展新的選民登記電腦系統的顧問研究所需撥款如下 -

顧問名稱	目前情況	顧問費用	年度
優利系統中國／香港有限公司	進行中	366,000 美元	2000-01
		90,000 美元	2001-02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2

問題編號

0899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與廣東省加強聯繫和合作的事宜，現有和新設的渠道，以及有關的開支預算分別為何？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香港特區政府與廣東有關當局的溝通渠道，由政制事務局負責統籌的包括邊境聯絡制度和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前者處理粵港兩地的跨境事宜；而後者為特區與廣東省提供渠道，商討在重大事項如環境保護和旅遊等方面的合作。我們在這些渠道下已設立多個委員會和專家組，討論和研究有關具體問題。

2. 如有需要，我們會協助有關決策局／部門按現有渠道設立新的委員會或專家組，研究雙方關注的具體事項。

3. 政制事務局在 2000-01 年度用於統籌粵港邊境聯絡工作年會及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全體會議的員工和其他開支有限。至於委員會及專家組所需的員工及其他開支，則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承擔。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3

問題編號

0963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本年度的開支、會議次數和商議結果，以及來年度的撥款分別為何？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粵港合作聯席議會（聯席會議）的全體會議於 2000 年 9 月 25 日舉行。有關決策局和部門與廣東的對口單位已在聯席會議之下設立逾 10 個的專家組或專責小組，處理不同範疇的合作事宜。在 2000-01 年度，這些小組曾作過多次的正式及非正式的接觸。在 2000 年 9 月舉行的全體會議上，雙方在多項長遠合作計劃，例如環境保護方面，達成協議。會議亦匯報在旅遊、延長深圳／蛇口旅客過境站的開放時間、在香港和廣東實施聯合支票結算機制、語文教師交流計劃，以及粵港政府信息網絡互聯等方面取得的重大進展。

2. 政制事務局用於統籌 2000 年 9 月聯席會議全體會議的員工和其他開支有限。至於在聯席會議之下成立的專家組或專責小組所需的員工和其他開支，則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承擔。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4

問題編號

132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基本法》規定行政長官及全體立法會議員最終由直選產生，就此 2001-02 年度內政制事務局有何具體工作落實有關《基本法》規定？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基本法》規定，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和立法會的組成辦法須根據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而訂定（《基本法》第四十五和六十八條）。雖然普選是最終的目標，但《基本法》亦規定，在這段期間，行政長官須根據附件一所列明的辦法選出（《基本法》第四十五條），而立法會則根據附件二選出（《基本法》第六十八條）。

在 2001-02 財政年度，我們會向立法會提交《行政長官選舉條例草案》，按照《基本法》所定的原則和《基本法》附件一所載列的選舉辦法，為行政長官選舉提供法律架構。至於立法會方面，我們正研究一些國家的政府制度，以期發展一套最能切合香港長遠利益的制度。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5

問題編號

1327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訂立修改《基本法》機制，2000-01 年度在這方面的具體工作及成效為何？預計於 2001-02 年度內有關工作的進展為何？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我們正就上述課題諮詢中央人民政府的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我們已向港澳辦反映立法會議員、學者及各界人士對這課題的意見。至於那些須進行研究的事項，我們亦向港澳辦反映了議員和各界人士對政府的初步分析的意見。港澳辦表示會研究這課題，但鑑於所涉及的問題複雜，他們需要多些時間研究。由於當中有不少問題涉及與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全國人大）有關的安排，港澳辦會與全國人大一起研究這課題。

2. 我們已向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匯報我們與港澳辦在這課題上的討論。
3. 來年，我們會繼續進行這方面的工作。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5.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 016

問題編號

1488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綱領： 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局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是否正在檢討地方行政，包括行政區／區議會的劃界、區議會議席的數目及選民基數等問題？若是，詳情為何？

提問人： 李華明議員

答覆：

第一屆區議會的任期將於 2003 年 12 月 31 日屆滿，而第二屆區議會的一般選舉將於 2003 年年底舉行。為籌備有關選舉，當局須在適當時候就上述問題所提及的事項進行研究。然而，在現階段討論細節問題，則是言之過早。

姓名： 孫明揚

職銜： 政制事務局局長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017

問題編號

018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710 電腦化計劃

分目： A007ZV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1. 就編號 A007ZV 項目而言，有關發展一套新的選舉及選民登記電腦系統項目的性質、目標、內容等詳情為何？為何要發展新系統？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我們計劃發展一套新的選舉及選民登記電腦系統，取代在 1993 年引進用作保存選民記錄的選舉及選民登記電腦系統。此舉目的是提供更佳的選舉服務，以及應付日益增加的選民人數和未來選舉制度的發展。建議的新選舉及選民登記電腦系統的功能如下： -

- (a) 以中、英文儲存選民記錄；
- (b) 儲存量可擴展至多達 600 萬份選民記錄；
- (c) 配合地方選區的選區分界工作及自動重新分配選民提供支援；
- (d) 處理經電子媒介接收的選民登記申請；
- (e) 可配合其它資訊科技的應用，以改善日後的選舉程序；以及
- (f) 提供選舉程序所需的管理資訊及統計資料。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9.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018

問題編號

0240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16301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政局局長

問題： 1.在 01-02 年，政府預計會用多少撥款，以協助籌備推選第二屆行政長官？
上述撥款的用途為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2001-02 年度預算草案已預留 1,046 萬元，供選舉行政長官之用，其中 428 萬元將用以開設 10 個公務員職位，其餘 618 萬元則用以支付與選舉有關的其他開支。額外增設的職位會用以應付選舉第二任行政長官的籌備工作，包括制定選舉指引及附屬法例，及落實投票和點票的安排。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019

問題編號

0241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16301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分別於去年立法會選舉前及 1999 年區議會選舉前使用了多少撥款，以進行選民登記的宣傳及登記活動？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就選民登記運動的宣傳及選民登記開支而言，1999 年及 2000 年的開支分別為 1,000 萬元及 4,060 萬元。

簽署：

姓名：

職銜：

日期：

李榮

總選舉事務主任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020

問題編號

0242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16301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01-02 年，政府會撥款多少進行一年一度的選民登記運動？考慮到資源增值，政府會否藉「人口普查計劃」，派員上門進行登記或派發選民登記表格予未登記選民，以協助進行選民登記工作？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當局在 2001-02 年度預算草案內，共撥出 390 萬元進行選民登記運動。

普查人員須按照《普查及統計條例》的規定訪問個別住戶。他們不得在進行家訪期間從事如宣傳或分發選民登記表格等其他活動。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14.3.2001

決策局編號

CAB021

問題編號

0446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16301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選舉事務處就協助籌備明年第二任行政長官選舉有何具體工作？有關工作的開支數目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選舉第二任行政長官的籌備工作，將包括制定選舉指引及附屬法例，及落實投票及點票的安排。2001-02 年度的預算草案中，已為行政長官選舉預留 1,046 萬元，其中 428 萬元將用以開設 10 個公務員職位以應付額外的工作量，618 萬元則用以支付其他與選舉有關的開支。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14.3.2001